

金融消費者保護

~以公平待客原則為中心、防制金融詐騙與犯罪~

◎ 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 辦理目的

為提升金融消費者之保護，我國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於 2015 年修正增列強化保護金融消費者規範、行政管制措施及罰則，金管會爰訂定「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各金融服務業每年應至少辦理 3 小時教育訓練，且不得納入職前及在職訓練時數。

鑑此，本公會為服務會員，特邀專家分享經驗，強化維護客戶權益並提昇從業人員遵法及公平合理對待客戶之意識及專業知識，辦理「防制金融詐騙與犯罪」、「服務失智者實務作法」兩個主題之宣導說明會。

◎ 參加對象

歡迎董、監、總經理、分公司經理人、營業單位一線人員、法令遵循、內部稽核，及對本議題有興趣者參加，額滿為止。

◎ 舉辦日期、時間及主題

日期	時間	主題	上課網址
113 年 9 月 26 日 (星期四)	14:00	防制金融詐騙與犯罪	https://youconf.at/cnfa0926
113 年 10 月 16 日 (星期三)	17:00	服務失智者或疑似失智者之實務參考作法	https://youconf.at/cnfa1016

※ 兩場主題不同，可擇一場參加，亦可兩場都參加（上課證明依場次分別發放）。

◎ 上課地點：CISCO Webex

※課前一週發放上課通知 (包含開放連線測試時間)，請學員留意信件。

◎ 報名辦法

網路報名：<https://www.futures.org.tw/front> > 公告與活動

8月15日開放報名。會員公司請以活動專用帳號/密碼報名，所需資料為姓名及個人電子信箱。

若有意願參加兩場說明會者，報名場次請點選「防制金融詐騙與犯罪+服務失智者或疑似失智者之實務參考作法」。

報名之電子信箱請使用可以收信之信箱，若遇阻擋信件或信箱錯誤無法傳送或收信之情事，將影響上課權益及時數認定，尚祈見諒。

※本公會保有上課同意權。

◎ 參加費用

全程免費。

◎ 注意事項

- ◎ 請以上課通知之「登入名稱」(公司簡稱+中文真實姓名) 及報名之電子信箱登入，以供辨識身分查驗，做為發放上課證明之依據。
- ◎ 請由課程連結之「個人專區」進入，執行 簽到/點名/簽退 作業。
- ◎ 本說明會辦理完竣後，針對報名成功之完訓學員提供上課證明；然若有遲到早退合計超過 30 分鐘、未依規定執行 簽到/點名/簽退 情事者，恕不提供。
- ◎ 本公會保有課程調整權。

◎ 洽詢資訊

期貨公會莫小姐/許小姐，聯絡電話：02-87737303 分機 864/860。